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黃懷萱

電話：04-7531888

電子信箱：erral011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白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0306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防火學習單與檢核表(電子檔1個)(003069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與內政部消防署共同編製「居家防火學習單與安全檢核表」，請貴校協助宣傳並轉知全校師生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01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年火災頻傳，造成民眾財產損失與人命傷亡，為加強宣導防火與防災觀念，喚起校園師生之居家防火安全意識，請善加運用旨揭學習單與檢核表，以提升防火知識與火災緊急應變能力。

三、有關旨揭學習單可至相關平臺下載如下：

(一)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/教學資源/最新教學資源處下載

<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WebMoeInfo/home.aspx>。

(二)教育部防災教育花路米臉書，請搜尋

@educationfollowme。

(三)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下載專區/海報摺頁處下載

教導處

收文:111/01/25



11100003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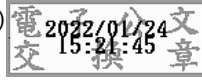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

<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>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